公司代码:688362 公司简称:甬矽电子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49,986,914.3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75.36%。

基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甬矽电子	688362	不适用

1.2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大林	徐红
联系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滨海大道60号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滨海大道60号
电话	0574-58121888-6786	0574-58121888-6786
传真	0574-62089868	0574-62089868
电子信箱	zhongquanbu@fonsihopo-elec.com	zhengquanbu@fonsihope-elec.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的封装和测试业务,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提供集成电路封装与测试解决方案,并收取封装和测试服务加工费。公司封装产品主要包括“高密度细间距凸点倒装产品(FC类产品)、系统级封装产品(SiP)、晶圆级封装产品(Bumping及WLP)、扁平无引脚封装产品(QFN/DFN)、微机电系统传感器(MEMS)”五大类别。下游客户主要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射频前端芯片,AP类SoC芯片,触控芯片、WiFi芯片、蓝牙芯片、MCU等物联网AIoT芯片、电源管理芯片、计算类芯片、工业类和消费类产品等领域。

公司于2017年11月设立,从成立之初即聚焦集成电路封测业务中的先进封装领域,车间洁净等级、生产设备、产线布局、工艺路线、技术研发、业务团队、客户导入均以先进封装业务为导向。报告期内,公司全部产品均为QFN、LGA、BGA、FlipChip、Bumping、WLCSP等中高端先进封装形式,并在系统级封装(SiP)、高密度细间距凸点倒装产品(FC类产品)、大尺寸/细间距扁平无引脚封装产品(QFN/DFN)、Bumping/WLP等先进封装领域具有较为突出的工艺优势和技术先进性。

公司为了保持先进封装技术的先进性和竞争优势,在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布局上,一方面注重与先进晶圆工艺制程发展相匹配,另一方面注重以客户和市场需求导向为目标。结合半导体封测领域前沿技术发展趋势,以及物联网、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应用领域对集成电路芯片的封测需求,公司陆续完成了倒装和焊线类芯片的系统级混合封装技术、5纳米晶圆倒装技术等技术的开发,并成功实现稳定量产。同时,公司已经掌握了系统级封装电磁屏蔽(EMIShielding)技术、芯片表面金属凸点(Bumping)技术、Fan-in技术,并积极开发Fan-out、2.5D/3D等晶圆级封装技术、高密度系统级封装技术、大尺寸FC-BGA封装技术等,为公司未来业绩可持续发展积累了较为深厚的技术储备。

2.2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的封装与测试,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封装技术解决方案。客户提供未进行封装的晶圆裸片,公司根据客户要求的封装类型和技术参数,将芯片裸晶加工成可直接装配在PCB电路板上的芯片产品。封装完成后,公司会根据客户要求,对芯片产品的电压、电流、时间、温度、电阻、电容、频率、脉宽、占空比等参数进行专业测试。公司完成晶圆裸片的封装和芯片测试后,将芯片成品交付给客户,获得收入和利润。

(1)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专注于中高端封装和测试产品的生产,并配备了专业的高精度自动化生产设备。公司拥有专业的工程技术和生产管理团队,可以根据客户提出的各种封装测试要求及时做出响应,并根据市场需求对产品种类和产量进行快速调整。由于不同的封装种类在生产制程上存在差异,公司为了便于生产管理,同时也为了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在柔性生产模式的基础上,按照封装种类对生产线进行划分。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处负责全部生产物料和生产设备的采购,采购处下设材料采购部和设备采购部,材料采购部根据公司生产所需,负责材料(直接材料、间接材料、包装材料)采购。此外,当公司制程能力不足或产能不足时,材料采购部还负责相应的外协服务采购;设备采购部根据公司生产所需以及日常耗用情况,负责设备、备品备件、耗材、工装模具等的采购。

2、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接销售为主,主要下游客户为芯片设计公司。公司接受芯片设计客户的委托订单,对客供晶圆裸片提供封装加工和成品测试服务。

除直接销售外,报告期内公司部分数字货币领域封测产品采取代理销售模式,即专门的供应链服务公司(即代理公司)同数字货币矿机生产企业签署封装测试服务协议,公司同代理公司签署封装和测试委托加工合同或公司与代理公司及矿机芯片企业签署三方协议,并同服务公司结算,封装测试好的芯片直接发给数字货币矿机芯片企业或由其自提。公司部分数字货币类产品采取代理销售模式,一方面是因为部分数字货币矿机芯片企业更多侧重于数字货币矿机整机的销售,相对缺乏半导体产业链的运营经验,需要专业的供应链服务公司提供产能预定、订单管理等运营服务;另一方面是因为数字货币价格波动巨大,矿机芯片客户订单量波动较大,为了降低客户管理成本和经营风险,公司直接同供应链服务公司进行结算。

3、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建立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以及专利管理制度,并具有完善的研发投入核算体系。公司设有研发工程中心,下辖材料开发处、产品研发处、设计仿真处、工艺研发处、测试工程开发处和工程实验室。

2.3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公司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的封装和测试。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下属的“集成电路制造(C3973)”。公司业务细分行业为集成电路封装和测试业。

(2)行业的发展阶段与基本特点

20世纪70年代开始,随着半导体技术日益成熟,晶圆制程和封装工艺进步日新月异,一体化的IDM公司逐渐在晶圆制程和封装技术方面难以保持技术先进性。为了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大型半导体IDM公司逐步将封装测试环节剥离,交由专业的封测公司处理,封测行业变成集成电路行业中一个独立子行业。

20世纪90年代,随着全球化进程加快、国际分工职能深化,以及集成电路制程难度的不断提高,集成电路产业链开始向专业化的分工方向发展,逐渐形成了独立的半导体设计企业、晶圆制造代工企业和封装测试企业。在半导体产业转移、人力资源成本优势、税收优惠等因素促进下,全球集成电路封测厂逐渐向亚太地区转移,目前亚太地区占全球集成电路封测市场大约80%的份额。

如今摩尔定律降本收敛,先进封装接棒助力AI浪潮。芯片依靠制程微缩带动单位性能成本的快速下降,带动半导体产业蓬勃发展。芯片制程步入3nm及以下制程,摩尔定律降本效应大幅收敛,先进封装乘势而起。前道制程微缩抑或先进封装均为在单位面积内堆叠更多芯片来获得更强的性能。先进封装内涵丰富,包括倒装焊、扇入/扇出封装、晶圆级封装、2.5D/3D封装、Chiplet等一系列概念,本质均为提升I/O密度。根据Yole数据,2024年全球封测市场规模预计达到899亿美元,同比增长5%,其中先进封装占比49%。通用大模型、AI手机及PC、高阶自动驾驶的发展均要求高性能算力,先进封装作为提升芯片性能的有效手段有望加速渗透与成长。随着先进封装下游市场如集成电路、光电子器件等的回暖,以及半导体行业整体进入上行周期,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5年中国先进封装市场规模将超过1,100亿元。

(3)主要技术门槛

在集成电路制程方面,“摩尔定律”认为集成电路上可容纳的元器件的数目,约每隔18-24个月便会增加一倍,性能也将提升一倍。长期以来,“摩尔定律”一直引领着集成电路制程技术的发展与进步,自1987年的1um制程至2015年的14nm制程,集成电路制程迭代一直符合“摩尔定律”的规律。但2015年以后,集成电路制程的发展进入了瓶颈,7nm、5nm、3nm制程的量产进度均落后于预期。随着台积电宣布2nm制程工艺实现突破,集成电路制程工艺已接近物理尺寸的极限,集成电路行业进入了“后摩尔时代”。

“后摩尔时代”制程技术突破难度较大,工艺制程受成本大幅增长和技术壁垒等因素影响,上升改进速度放缓。根据2024年市场调研机构IC Insights统计,28nm制程节点的芯片开发成本为5,130万美元,16nm节点的开发成本为1亿美元,7nm节点的开发成本需要2.97亿美元,5nm节点开发成本上升至5.4亿美元。由于集成电路制程工艺短期内难以突破,通过先进封装技术提升芯片整体性能成为集成电路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封测企业需要朝着先进封装技术的发展方向,不断向晶圆级封装领域和系统级封装领域发展,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开发新产品才能适应市场变化,顺应集成电路下游应用市场集成化、小型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封装领域不断涌现出诸如2.5D/3D/POP等新兴封装类型以及先进封装技术,这对于封装测试企业在新产品的研发、品质、测试方面提出了苛刻的要求,技术门槛越来越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甬矽电子专注于中高端先进封装和测试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已经与多家行业内知名IC设计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0年入选国家第四批“集成电路重大项目企业名单”,先后被授予“浙江省科技小巨人”“浙江省电子信息50家成长性特色企业”“浙江省创造力百强企业”“浙江省上云标杆企业”“宁波市制造业‘大优强’培育企业”“宁波市数字经济十佳企业”“余姚市人民政府质量奖”“2022年度宁波市管理创新提升五星级企业”“2022年宁波市研发投入百强”“五强企业”“2023年度宁波市企业研发投入50强”“2023年度宁波市数字经济百强”“2023年度宁波市人才企业新秀”“2023年度宁波市生态环境治理双十佳企业”“先进封装测试企业”“2022-2023年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立功竞赛先进集体”“国家绿色工厂”等多项荣誉。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公司“年产25亿块通信用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被评为浙江省重大项目。

根据集微咨询(JW Insight)发布的2024年中国大陆半导体封测代工企业专利创新二十强榜单,公司排名第10。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半导体制程的不断演进,工艺已接近瓶颈,以及芯片架构优化的限制,未来几年处理器性能的发展将逐步减慢,摩尔定律也将逐渐失效。因此,以Chiplet理念为代表的先进封装的技术应用将成为提高芯片性能的一种重要途径。Chiplet是指将一类满足特定功能的die(裸片),通过die-to-die内部互联技术实现多个模块芯片与底层基础芯片封装在一起,形成一个系统芯片,以实现一种新形式的IP复用。Chiplet是将原本一块复杂的SoC芯片,从设计时就按照不同的计算单元或功能单元对其进行分解,然后每个单元选择最适合的工艺制程进行制造,再将这些模块化的裸片互联起来,通过先进封装技术,将不同功能、不同工艺制造的Chiplet封装在同一颗芯片内。目前而言,实现Chiplet的技术方式包括硅通孔技术(TSV)、扇出型封装(Fan-Out)、2.5D/3D封装等多种形式,如台积电、日月光等全球主要的封装厂或晶圆代工厂均已经或正在开发相关的封装形式,在先进制程受限的情况下,相关技术将有望成为我国集成电路封测行业新的突破口。Chiplet技术的发展将大大推动先进封装的市场发展。

长期来看,全球及中国集成电路产业仍将持续增长。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预测,2025年全球半导体市场将实现快速发展,预计同比增长11.2%,全球市场估值预计将达到6,970亿美元,这一增长将主要由逻辑和存储两大领域驱动,预计这两大领域的合计价值将超过4,000亿美元。其中,逻辑领域预计同比增长超过17%,存储领域预计同比增长13%;从区域角度看,美洲和亚太地区预计将保持两位数的同比增长。根据Yole预测,2026年全球封测市场规模将有望达961亿美元,其中先进封装市场规模将达522亿美元,占比将提高至54%。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3,655,476,763.66	12,330,906,165.46	10.74	8,320,726,32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10,883,280.97	2,448,597,504.62	2.54	2,564,143,218.39
营业收入	3,609,179,447.25	2,390,841,120.27	50.96	2,176,992,689.5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535,706,884.49	2,382,294,225.34	48.42	2,154,873,37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327,532.77	-93,387,886.95	不适用	138,400,41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12,623.27	-161,909,754.67	不适用	59,308,28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722,105.59	1,071,479,586.66	52.66	899,615,766.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9	-3.75	增加6.44个百分点	9.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不适用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不适用	0.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0	6.07	减少0.07个百分点	5.5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客户所处领域的市场需求回暖以及公司新产品线的拓展、新客户的导入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规模效应逐步体现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的增长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26,608,017.68	902,877,883.84	922,126,744.18	1,057,566,80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60,368.36	47,566,227.13	30,296,377.55	23,926,29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106,397.90	30,531,473.28	-10,669,102.18	931,40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813,279.63	344,331,166.52	671,209,040.61	419,368,618.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6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	0	74,210,000	18.17	74,21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润迪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0	31,000,000	7.5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显耀(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宁齐鑫炜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	20,923,200	5.12	0	无	0	其他
中意宁波生态园投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0,618,000	5.05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顺波	0	16,000,000	3.92	16,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600,000	15,600,000	3.82	0	无	0	其他
宁波甬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250,000	3.73	15,250,000	无	0	其他
宁波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530,000	3.56	14,530,000	无	0	其他
宁波开投趣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甬邻元投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000,000	2.45	0	无	0	其他
宁波融禄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845,000	2.41	9,845,00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系宁波甬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宁波甬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融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顺波控制的企业。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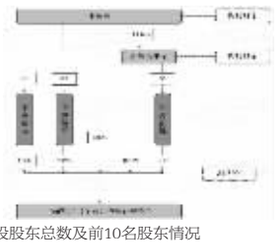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0,917.94万元,同比增加50.96%;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32.75万元,同比增加15,971.5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31.26万元,同比增加13,659.71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3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王顺波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情况。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2024年度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各项决议,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了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听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董事会认为独立董事均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认真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审计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下转B183版)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45,483,996.77	726,608,017.68	3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02,322.92	-35,460,368.3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49,791.66	-46,106,397.9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809,710.93	200,813,279.63	87.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1.46	增加2.4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65,975,238.93	44,463,271.38	48.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98	6.12	增加0.8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938,136,999.27	13,655,476,763.66	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27,272,664.15	2,510,883,280.97	0.65

2025年第一季度,随着全球终端消费市场出现回暖,集成电路行业景气度明显向升,A应用场景不断涌现,得益于海外大客户突破及原有核心客户群高速成长,公司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4,548.40万元,同比增长30.12%,营收规模显著提升。归母净利润方面,规模化效应致使期间费用率同比下降,赚本增效初见成效,本季度相比去年同期扭亏转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60,005.27万元。

公司将继续围绕增长目标,一方面继续坚持大客户战略,在深化原有客户群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包括中国台湾地区头部设计企业的进一步合作,不断提升自身竞争力和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将扎实稳健推进Bumping、CP、晶圆级封装、FC-BGA、2.5D等新产品线,持续提升自身工艺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公司将通过市场端和产品端的不断优化,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争取进一步维持营收增长态势。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40.44	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8,394,748.64	系收到的当地政府奖励、专项补助资金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内套保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33.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54,108.22	
合计	62,752,114.5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30.12	主要系本报告期客户拓展顺利及新产品线收入贡献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规模增加,规模效应逐步体现带来利润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4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以及收到的退税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48.42	主要系公司重视研发队伍的培养和建设,新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10,000	18.17	74,210,000	74,210,000	无	0
浙江润迪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00,000	7.59	0	0	无	0
显耀(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宁齐鑫炜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420,620	5.00	0	0	无	0
中意宁波生态园投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18,000	5.00	0	0	无	0
王顺波	境内自然人	16,000,000	3.92	16,000,000	16,000,000	无	0
宁波甬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250,000	3.73	15,250,000	15,250,000	无	0
宁波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530,000	3.56	14,530,000	14,530,000	无	0
宁波开投趣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甬邻元投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000,000	2.45	0	0	无	0
宁波融禄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

（上接B182版）

10、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6,327,532.7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18,582,265.57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4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48,321股，回购支付的资金总额为49,986,914.3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75.36%。基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1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5年度拟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交易条件及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1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15、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人员的履职表现等，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

该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人员的履职表现等，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委员王顺波回避表决。

关联董事王顺波、徐林华、徐玉鹏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2025年重点项目投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计划投资不超过25亿元，主要投向包括新产品线投资、原有产品线产能扩充及配套基础设施（含装修、IT系统等）建设、研发等。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旨在推动公司持续优化经营和规范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通过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强化市场竞争力，保障投资者权益，为资本市场的稳定和经济的高质量发展贡献积极力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1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制定《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20、审议通过《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9）。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8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0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6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8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虚增利润、虚增资产、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判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陆俊浩	顾炳岸	陈应爵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6年	2013年	2006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0年	2000年	2003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7年	2013年	2012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4年	2022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中环芯、恒锋工具、杭齿前进、中润光学、浙江黎明、晨化股份、聚杰微纤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杭齿前进、丽住股份、甬矽电子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川仪股份、万里股份、新大正、东阳光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95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合计人民币125万元（含税）。

2025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的要求。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时间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4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岑漩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的人员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的人员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职，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管职责履行情况等方面行使了监督职能，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经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事前核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相关事项。

关联监事岑漩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8、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人员的履职表现等，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

该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5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拟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参考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相关事项。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一致同意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公允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该等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实际日常经营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和机器设备	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意控股”）	1,000.00	92.09	131.98	742.96	68.42	—
	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姚海际”）	600.00	55.25	57.17	324.34	29.87	—
合计		1,600.00	/	189.15	1,067.30	/	/

注：

1.以上数据均不含税；

2.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发生金额；

3.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4年度同类业务的实际发生额；

4.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授权有效期为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预计金额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800.00	87.08	—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和机器设备	30.00	30.15	—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00.00	83.96	—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和机器设备	/	10.40	—
泓浒（苏州）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50.00	110.00	—
成都启英泰伦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00.00	0	—
昇显微电子（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800.00	518.90	—
昆腾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00.00	0	—
中意控股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和机器设备	1,000.00	742.96	—
余姚海际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和机器设备	500.00	324.34	—
合计	/	3,680.00	1,907.79	/

注：公司原监事祁耀亮先生自2024年1月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担任董事的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启英泰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昇显微电子（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泓浒（苏州）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昆腾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2025年1月不再是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鑫
注册资本	230,44023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03-18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兴旅路28号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投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本市范围内公共社会设施建设、租赁经营管理；从事与外国（地区）企业相关的非贸易性业务活动；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豆袋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通信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海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知识产权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资、发放贷款、理财产品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宁波前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无（中意控股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也未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

2、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永明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09-19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兴旅路28号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城市绿化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洁净服务；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轴承销售；模具销售；电力调功电机销售；脱销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办公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企业管理；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无（余姚海际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也未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原直接持有公司8%以上股份的股东
2	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原直接持有公司8%以上股份的股东中意控股控制的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承租房屋和机器设备。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将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召开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述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上述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有关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6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24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3,325.55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1,307.21	包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2,018.34	包含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等减值损失
合计	-3,325.55	/

注：损失以“-”号填列，本期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公司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307.21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经测试，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2,018.34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3,325.55万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3,325.55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审计，相关金额与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一致。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7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6,327,532.7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18,582,265.57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4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48,321股，回购支付的资金总额为49,986,914.3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75.36%。

基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327,532.77	-93,387,886.95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18,582,265.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530,177.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现金分红比例（%）	0		
现金分红比例（K）是否低于30%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361,791,355.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6,000,020,567.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6.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截至目前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2023年度作为首个起算年度，故上表中“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系指2023年度和2024年度，未包含2022年度相关数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